

焉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文 件

焉政发〔2018〕21号

签发：苏晓莉

对自治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2017-33号议案的 答 复

迪尼先木·沙吾、艾合买提·克依木、阿不都·尼牙孜、何大熙、杨成栋、巴图巴义尔、卡日比努尔·阿不力孜、努尔古丽·艾买提、巴·哈热、李玉瑾代表：

你们在自治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兑现焉耆县畜牧养殖业扶持政策资金》的议案（第2017-33号）已收悉，经认真研究，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感谢您对焉耆县畜牧业发展的关心。近年来，我县着力构建以牛羊育肥为重点，奶牛、特禽养殖等产业并举的畜牧业发

展格局，为大力推动畜牧养殖业健康发展，一是将畜牧养殖作为农牧民增收的支柱产业，制定实施《焉耆县 2017—2019 年扶持畜牧业发展实施意见》，在扶持规模养殖场和养殖基地建设，促进现代畜牧业发展。同时，结合我县农牧民传统养殖习惯，鼓励千家万户发展庭院养殖，形成规模引领示范与散户特色养殖齐头并进的畜牧业发展格局，推动全县养殖业发展。二是争取国家、自治区标准化奶牛养殖小区项目资金，良种补贴、集中连片 3000 亩苜蓿种植补贴、粮改饲等项目资金，加快养殖小区（规模场）改扩建或新建步伐，建成标准化规模养殖场 8 个，切实提高了农牧民发展畜牧养殖的信心。三是结合美丽乡村建设，评选出在全 3 个庭院养殖示范点，分别为五号渠乡下三号村、北大渠乡北渠村、四十里城子镇阿克墩村，并对 3 个示范点各奖励 5 万元。

今后，我们将积极向上级部门申请项目、资金，进一步加大畜牧养殖的扶持力度，促进我县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。

最后，再次感谢您对焉耆县畜牧业发展的关心，希望您一如既往的关心和支持我们的工作。

分管领导：马建军

副县长

主管领导：马 腾

县畜牧兽医局局长

承 办 人：何洪涛

县畜牧兽医局综合业务股股长

联系电话：18999015810

2018 年 6 月 13 日

焉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 年 6 月 13 日印发

